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宋璐暂停履行职务的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国投瑞银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顺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国投瑞银优选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宋璐因个人原因（休产假）休假将超过 30 日，无法正常履行职务，本公司根据有关法规和公司制度批准宋璐女士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开始休假。

在宋璐女士休假期间，其管理的国投瑞银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共同管理该基金的基金经理刘莎莎女士继续管理；其管理的国投瑞银顺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本公司基金经理狄晓娇女士代为管理；其管理的国投瑞银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国投瑞银优选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共同管理上述基金的基金经理继续管理，并由本公司基金经理狄晓娇女士代宋璐女士履行相应的管理职责。

上述事项已根据有关法规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我司将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继续履行基金管理人职责，做好各项工作安排，确保基金平稳运作。

特此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 2 日